闽科星〔2022〕1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科技特派员**

**工作优秀案例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有关高校、科研院所：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特派员制度的重要指示重要批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深入推进科技特派员制度，把创新驱动发展与全面推动乡村振兴紧密结合，充分发挥典型案例引路示范带动作用，推动我省科技特派员制度创新，激励和引导广大科技人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把论文写在车间企业里、田野大地上，为我省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人才支撑和科技支撑。根据《2022年全省科技特派员工作要点》，经研究决定开展科技特派员工作优秀案例征集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省科技厅牵头会同其他省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农业农村厅共同主办。

承办单位：福建省科技厅星火计划办公室、福建省科技厅农村科技处。

二、征集内容和范围

科技特派员工作优秀案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一）制度创新与机制创新：针对实际问题，创新制度机制，推动本地区、本部门科技特派员工作深入开展。

（二）路径创新与成果创新：科技特派员深入企业农村，实施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创造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模式创新和经验创新：科技特派员创建或参与平台载体建设，集聚创业人才、开展创业服务，拓展服务链条、优化服务方式，受到基层称赞和上级表彰。

（四）完成人包括但不限于：科技特派员工作管理部门、科技特派员（个人、团队、法人）、高校、科研院所和相关企事业单位。

三、案例申报

填报“科技特派员工作优秀案例征集表”。应包括如下要素：（一）实施背景与针对问题；（二）主要做法与创新举措；（三）实施进展与成效；（四）经验与启示。案例应当主旨清晰、层次分明、资料翔实，语言生动、有感染力。文本字数不超过4000字。

历年来有影响的主要新闻媒体专访、典型事迹（人物）通讯报道烦请同时搜集整理一并提交。

四、推荐程序

（一）各设区市和省直有关单位负责在本地区、本行业内遴选推荐候选名单，并确保相关信息的真实性。

（二）各设区市推荐指标10-15个、省直有关单位推荐指标3-5个。

（三）省科技厅受托组织专家对推荐案例进行评审，产生优秀案例和完成人名单进行表彰，并开展一系列深度宣传推广活动，进一步放大优秀案例示范效应。优秀案例将汇编成册，扩大影响和辐射。

五、时间安排

请于5月30日前按程序报送《科技特派员工作优秀案例征集表》，新闻报道、图片等附件材料，推荐汇总表。纸质材料一式1份（注明“优秀案例申报材料”）寄送福建省科技厅星火计划办公室，地址：福州市湖东路7号317室。同时将电子档发至87884327@fjinfo.org.cn 。

六、相关要求

（一）申报案例应体现真实性、创新性、实效性、典型性。

（二）请各有关单位大力支持，精心策划、认真组织，积极做好本辖区、本系统优秀案例的筛选、审核和组织申报工作，把好政治关。既要广泛动员，扩大征集活动覆盖面，又要确保质量，提升征集活动水平。

（三）未尽事宜，请联系：刘小婧 0591-87809635；寇 涛 0591-87883471；陈志群  0591-87883049。

附件：1.科技特派员工作优秀案例征集表

2.科技特派员工作优秀案例征集推荐汇总表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2022年3月28日

附件1

**科技特派员工作优秀案例征集表**

|  |  |  |  |
| --- | --- | --- | --- |
| **申报优秀案例名称** |  | **选送单位** |  |
| **优秀案例完成单位（或个人或团队）** |  |
| **优秀案例情况** | **案例简介：从实施背景或针对问题、主要做法和创新举措、实施成效与影响、经验与启示等方面撰写介绍。(限4000字以内）****创新亮点：**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2

**科技特派员工作优秀案例征集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推荐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优秀案例名称** | **优秀案例完成单位（个人或团队）** | **选送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